

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十届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十届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。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会议以 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通过了《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。详见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1 年 4 月 23 日